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GUANGLING COLLEGE OF YANGZHOU UNIVERSITY



2018级 新生入学须知

GUIDELINES FOR NEW STUDENTS

校训：坚苦自立

校风：求是 求实 求新 求精

教风：厚德抱朴 弘道树人

学风：学之以恒 行之以德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GUANGLING COLLEGE OF YANGZHOU UNIVERSITY



● 宿舍区



● 食堂就餐区



● 图书阅读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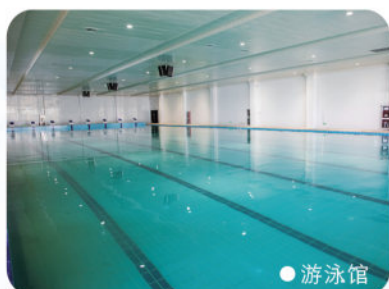
● 自修室



● 教学楼



● 文体馆小剧场



● 游泳馆



● 操场



● 公交站台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新生入学须知

一、新生入学需持下列有关材料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1. 《录取通知书》、《准考证》、《居民身份证》。
2. 党团组织关系。

(1) 扬州市外新生党的组织关系转接,由县级或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开具党员正式组织关系介绍信,经中共扬州市委组织部转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抬头:中共扬州市委组织部,去向: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2) 扬州地区新生党的组织关系转接,由县(市、区)党委组织部或扬州市教育局党委开具党员介绍信,经扬州大学党委组织部转至广陵学院(抬头:中共扬州大学党委,去向:广陵学院);

(3) 如生源地不再使用纸质介绍信,可以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组织关系转接;

(4) 团的关系通过团员证由当地团委转入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团委。

3. 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半身同底版照片15张。

4. 个人档案。

录取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到所在中学或单位领取经密封的个人档案材料,报到时上交所在系。密封的档案如邮寄,请通过EMS邮寄到下列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南路199号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
叶老师 收 邮政编码:225000 电话:0514-87997337

5. 户口迁移。

新生户口迁移遵循自愿原则。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在当地派出所办理户口迁出手续,入学报到时办理转入手续。户口迁入的同学需填写《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常(暂)住人口信息表》(见附件七),报到后和《户口迁移证》一并交辅导员。户口迁入到我院的新生须注意:

(1) 户口迁入单位名称为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地址为扬州市邗江南路199号;

(2) 户口迁移证上应盖有省级公安机关和迁出地派出所的户口专用章;

(3) 迁移证上内容必须为机打,字迹清晰,且不得涂改;

(4) 在大学学习期间,江苏省内学生可以办理一次户口迁出或迁入手续,省外学生不能办理此项业务(服役、退学或开除学籍等除外)。

6. 不参保意见征集单(附件八)。

7. 根据教育部要求,招生学校应随《录取通知书》同时寄发《录取考生信息确认表》,但各省、市(自治区)执行方法不一致,凡收到《录取考生信息确认表》的新生报到或者办理有关手续时需提供《录取考生信息确认表》,未收到的则无需提供。

二、乘车指南

新生报到时,请购买到达扬州火车站或扬州汽车站(东站、西站<西部客运枢纽>)的车票,在扬州火车站或扬州汽车站下车,然后转乘公交线路至邗江南路199号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新校区(详见附件九)。报到当日,我院在扬州火车站和扬州汽车站设有服务点,未在他处设立接待和服务点。

如乘飞机,出机场后乘机场大巴到扬州市区,再乘出租车到我院新校区。



三、报到注册

1. 2018级新生报到时间为：2018年9月8日。

2. 报到地点：扬州市邗江南路199号（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新校区）。

3. 因故不能按期入学，应事先向学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请假。请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超过三天者需提供有关证明。未经请假或请假逾期未报到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参军入伍学生应向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提交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学院保留入学资格至退役后两年。

4. 新生入学后，可于2018年10月底在全国普通高校学籍查询系统（<http://xjxl.chsi.com.cn>）查询本人学籍信息。学院在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进行复查。复查不合格者由学院区别情况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直到注销学籍。

四、公寓用品

为方便新生，学生公寓（宿舍）生活用品由学院集中招标采购，保证质量，学生自愿购买（公寓用品配置清单见附件二）。

五、缴费事项

1. 各项应缴费用详见《扬州大学广陵学院2018年全日制本科生各专业学费收费标准》（附件四）和《扬州大学广陵学院2018年学费、住宿费及其它费用收费项目及标准》（附件五）。各项费用包括学费、住宿费、公寓用品代办费、体检费、军训服装费、大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费。

2. 根据学校规定，我院学生全面实行银行代理收费。请仔细阅读《储蓄卡使用说明》，于开学一周前办理存款，并办理改密码激活手续，以便学院收取费用。新生在建行龙卡上除存足上述应缴费用外，还应额外存款51元以上，学院将提前为新生从龙卡中预转50元至“校园一卡通”账户上（校园卡在新生报到后到辅导员处领取），以确保新生报到当日即可持卡在校内就餐、洗浴、购物等。

3. 新生应保管好存款凭据，以便需要时查对。

4. 家庭经济困难的同学，办理助学贷款时需按《高等学校学生及家庭情况调查表》（详见附表）的填表要求如实填写和提交。江苏考生请参照《2018江苏省大学生资助政策简介》，按照“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指南”办理助学贷款（附件六）；江苏省外考生请参照《高校本专科学生资助政策简介》办理助学贷款。

特别提醒：助学贷款的新生请勿将个人的生活费和零用钱存放在学院发放的建行龙卡中。

六、各系联系电话及新生QQ群（见附件一）

七、安全须知

报到期间，注意人身、财物安全，牢记“六不要”，即：不要理睬陌生人搭讪；不要向外人泄露个人重要信息；不要吃不明食物；不要乘坐任何非正规营运车辆；不要向任何陌生人汇款、缴费；不要将行李交给陌生人看管，贵重物品务必随身携带。

进校后，除附件中列出的收费项目外，学院一个月内不会收取任何费用，之后收取任何费用也要以辅导员在班级公布为准，切勿上当受骗。

八、微信公众号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glxy1998，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团委官方微信公众号：glxytw，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团委，为大家提供校园资讯、青春快讯、文体新闻、安全提示等即时信息。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二〇一八年七月

附件一：

各系联系电话及新生QQ群

系科名称	党总支副书记	联系电话	辅导员	联系电话
文法系	汪伟	13952727399	李浩	18252787291
经济管理系	杨卫琴	15062849616	刘俊	15996359178
机械电子工程系	花奇芹	13952795199	朱梦圆 王科	18852727759 18168283886
土木电气工程系	周为琴	13852407230	何磊政	18852716471
化工与医药系	徐杰	13645255116	李闯	15252573761
旅游与艺术系	崔丽蓉	15949065266	陈颖	13665232352

友情提醒：

1. 为了方便新生同学了解学院相关情况，并更好地为新生报到提供服务，学院指定了各系老师建立了QQ群，除此之外学院没有建立任何QQ群，也不会要求新生办理任何经营性质的业务，请新生同学周知。
2. 为加强家长与学院的联系与沟通，实现家校共建共育的目的，欢迎新生家长申请加入家长委员会。



群名称：文法系2018新生群
群号：528446382



群名称：2018级经管系新生群
群号：821764933



群名称：2018机械电子工程新生群
群号：728335927



群名称：土木电气工程系2018新生群
群号：127053459



群名称：旅游与艺术系2018新生群
群号：523627272



群名称：2018级化药系新生群
群号：718513493



附件二：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2018级新生公寓用品配置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及主要质量技术标准	数量
1	盖胎	2000mm×1500mm 一等品梳棉胎，重 2.5KG	1
2	盖胎	2000mm×1500mm 一等品梳棉胎，重 1.5KG	1
3	垫胎	2000mm×90mm 一等品梳棉胎，重 2.5KG	1
4	被套	2050mm×1600mm 全棉（有编码）	2
5	枕套	660mm×420mm，全棉（有编码）	2
6	床单	2100mm×1100mm，全棉，（有编码）	2
7	蚊帐	1950mm×900mm×1650mm，涤纶	1
8	枕芯	640mm×380mm，白色涤棉面料，重 600g	1
9	床席	1950mm×850mm（竹席）	1
10	枕席	650mm×480mm（竹席）	1
11	面盆	360mm，塑料一等品	1
12	脚盆	420mm，塑料一等品	1
13	刷牙杯	90mm，塑料一等品	1
14	水瓶	5 磅，塑料一等品、瓶胆甲级	1
15	牛津包	900mm×500mm×450mm（印字）	1

备注：1. 棉胎、被套、床单等质量要求执行 FZ/T62009 等最新标准；
 2. 被套、枕套、床单三件套，印染花纹及颜色相同，统一指定；
 3. 公寓用品需成套购买，不拆分选配。

附件三：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奖学金、助学金项目一览表

序号	奖学金名称	金额 (元/人)	评奖对象	备注
1	国家奖学金	8000	全院参评学生	
2	国家励志奖学金	5000	全院参评学生	
3	国家助学金	3000	全院参评学生	
4	校长奖学金	6000	全院参评学生	
5	一等奖学金	2000	全院参评学生	
6	二等奖学金	1000	全院参评学生	
7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中博诚通奖学金	1000	全院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8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五亭桥缸套奖学金	4000	全院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9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桂易琪奖学金	1000	全院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11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擎天柱奖学金	1000	文法系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12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擎天柱助学金	1000	文法系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13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擎天柱助困金	5000	文法系参评学生	每年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助困标准和人数
14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英语专业助学金	1000	文法系英语专业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15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安普”助学金	1000	机电系二、三、四年级参评学生	
16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国学奖学金	1500	旅艺系服装与服饰设计（皮具与服饰设计）专业参评学生	每班2人
17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昌建广场爱心助学金	1000	全院参评学生	经学院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学生
18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军曼助学金	1000	全院参评学生	
19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学恒”奖学金	2000	全院考取研究生的四年级学生	



附件四：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2018年全日制本科生各专业学费收费标准

序号	专业名称	层次	学制年限(年)	学费标准(元/生.年)
1	国际经济与贸易	本科	4	14000
2	法学	本科	4	14000
3	汉语言文学	本科	4	14000
4	英语	本科	4	14000
5	广播电视学	本科	4	14000
6	工商管理	本科	4	14000
7	市场营销	本科	4	14000
8	会计学	本科	4	14000
9	财务管理	本科	4	14000
10	人力资源管理	本科	4	14000
11	旅游管理	本科	4	14000
12	工程管理	本科	4	14000
13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本科	4	15000
14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汽车工程)	本科	4	15000
15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本科	4	15000
16	电子信息工程	本科	4	15000
17	通信工程	本科	4	15000
18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本科	4	15000
19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本科	4	15000
2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本科	4	15000
2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嵌入式培养)	本科	4	17000
22	软件工程	本科	4	15000
23	土木工程	本科	4	15000
2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本科	4	15000
25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本科	4	15000
26	水利水电工程	本科	4	15000
27	化学工程与工艺	本科	4	15000
28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本科	4	15000
29	制药工程	本科	4	15000
30	环境工程	本科	4	15000
31	统计学	本科	4	15000
32	园林	本科	4	15000
33	护理学	本科	4	16500
34	视觉传达设计	本科	4	16500
35	环境设计	本科	4	16500
36	服装与服饰设计	本科	4	16500
37	旅游管理(中美大学生双向交流项目)	本科	4	14000 赴美交流学习的费用另外缴纳

附件五：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2018年学费、住宿费及其它费用收费项目及标准

收费单位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收费许可证号		10004806300
收 费 项 目		收费标准 (元/生)	收费文件号	备注
学费	人文社科类	14000	苏价费 (2013) 154号	
	理工科类	15000		
	医学、艺术类	16500		
	嵌入式培养专业	17000	苏价费 (2013) 83号	
住宿费	公寓化宿舍	1500	苏价费 (2002) 369号	
代收费	公寓用品代收费	507.3	苏价费 (2007) 270号	统一预配, 不要可退
	新生体检费	20		
	军训服装费	83		
	大学生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费	130	今年先按130元预收, 具体标准按扬州市新文件执行	自愿参保, 不保可退
	教材代办费	—		入学后, 根据领用情况, 按实际采购成本结算。

说明: 1. 学费、住宿费、医保费按学年收取, 其他费用为一次性收取。

2. 上述费用均通过龙卡收取, 请同学们对照有关标准, 在报到前提前一周足额存款。



附件六：

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指南

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新生：

您好！目前我院只受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收到录取通知书后，如需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可在暑假期间向入学前户籍所属区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受理，贷款金额上限为8000元。

在学生户籍所在地办理过生源地助学贷款的同学，如果学费已经全部缴纳，可以直接注册入学。年底江苏省资助中心将贷款金额划拨到学校后，再由学校退还给学生。

办理过生源地助学贷款而没有足额缴纳学费的同学请按以下程序办理：携带经生源地学生资助中心盖章的贷款《受理证明》到新生报到现场“生源地助学贷款确认处”开具证明→携证明在现场缴费注册。

提醒：因生源地助学贷款上限为8000元，其余学费学生须足额缴纳后方可注册入学。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账户信息

户名：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银行帐号：5149021902105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广陵支行

高校开户行行号：3083120060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200004660170742

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是由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委托我省各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结算代理金融机构，面向江苏籍在省内外普通高校就读的家庭经济困难在校生成和新生，学生和法定监护人作为共同借款人，在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办理、以借款人信用作担保的国家助学贷款。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学生必须通过贷款资格审查，符合条件的学生在暑假期间向入学前户籍所属区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受理（详见“2018年度江苏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指引”），国家开发银行终审通过后贷款资金统一划拨至借款学生本人账户。

◎学生在校期间和毕业后3年为“不还本金、只付利息”的宽限期。学制超过4年或应届毕业生攻读研究生学位、第二学士学位的，相应延长宽限期但不调整贷款期限。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资格审查：每年上半年，省内高校非毕业班学生向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应届高考录取新生在考前向其所在高级中学申请，专转本新生、就读于省外普通高校的非毕业班学生和前两类申请结束后因突发事件急需资助的学生向入学前户籍所属区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申请。

◎申请时须提供学生和共同借款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学生本人在当地邮储行开办的借记卡，以及：(1)省内高校在校学生还须提供本人学生证原件、通过所在高校贷款资格审查后取得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证明；(2)应届高考录取新生还须提供大学录取通知书原件、通过所在高级中学贷款资格审查后取得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证明；(3)就读于省外普通高校的学生提供所在高校出具的家庭经济困难认定证明和学生证原件，前两类申请结束后因突发事件急需资助的学生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应严格履行还款义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利息按年计收，自毕业第4年起每年12月20日前按“等额本金法”分期偿还本金和贷款利息（最后一笔本金和利息于合同到期年份的9月20日偿还）。

◇在我省高校就读的非江苏籍学生若想获得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资助，请向入学前户籍所在省份的省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咨询。

◇在一个学年内，每名学生只可以接受一种国家助学贷款资助，已经获得贷款的学生不得重复申请；获得国家助学贷款资助的学生，同时可以在政策范围内申请国家奖助学金。

附件七：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常（暂）住人口信息表

现住址（新校区）：_____

姓名		性别		(照片张贴处) (1寸,近期免冠 黑白、彩色均可)	
曾用名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地					
籍贯					
系科		宗教信仰		政治面貌	
班级		身高		血型	
文化程度		专业		电话(本人)	
婚姻状况		学号			
身份证号码					
原户口详址					
社会关系	姓名	称谓	住址或服务处所		
社会关系一					
社会关系二					
社会关系三					

填写说明：

1. 迁移户口的同学在右上角户口迁移“是”上打“√”，不迁户口的同学在“否”上打“√”；
2. 籍贯是指祖父长期居住地，原户口详址为身份证地址；
3. “社会关系一”填写父亲或母亲，“社会关系二”填写与自己不在同一户口簿上的其他亲戚，如伯、叔、舅、姑、姨等；
4. 本表中班级、学号不清楚可暂时不填，报到时填写，其它均须填写；血型不清楚，请到正规医院化验；
5. 迁户口的同学，将此表与《户口迁移证》一并交给辅导员。

附件八：

关于大学生参加扬州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致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家长：

为进一步完善我院学生的医疗保障体系，保障基本医疗需求，根据《关于将大学生纳入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09〕46号）、《扬州市区高等学校在校大学生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扬府办发〔2009〕158号）和《关于做好全市学生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扬人社〔2017〕256号）等文件精神，现将我院大学生参加扬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参保”）可享受的政策及相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学生医疗保险筹资标准

学生个人缴费标准暂定为每人每年130元。参保的结算年度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学生参保做法及学生个人缴费

学生在校期间参保，遵循自愿原则，采取“进校时一次性征求意见（无特殊情况中途不变更），分年度收费和投保”的办法。对于新生，因无法预先征求意见，为保证入学报到工作顺利开展，学院将按规定标准统一预收保费，开学后再汇总、核对学生的参保意愿，弃保者学院将退还预收的保费。以后年度学院将按上年度参保情况收费并续保（学院建议，学生休学期间亦应参保），因特殊情况需变更参保意愿的，应在新学年开学初向学院提出参保或弃保申请。

三、若您的孩子不参保，请您填写所附《不参保意见征集单》并签名确认。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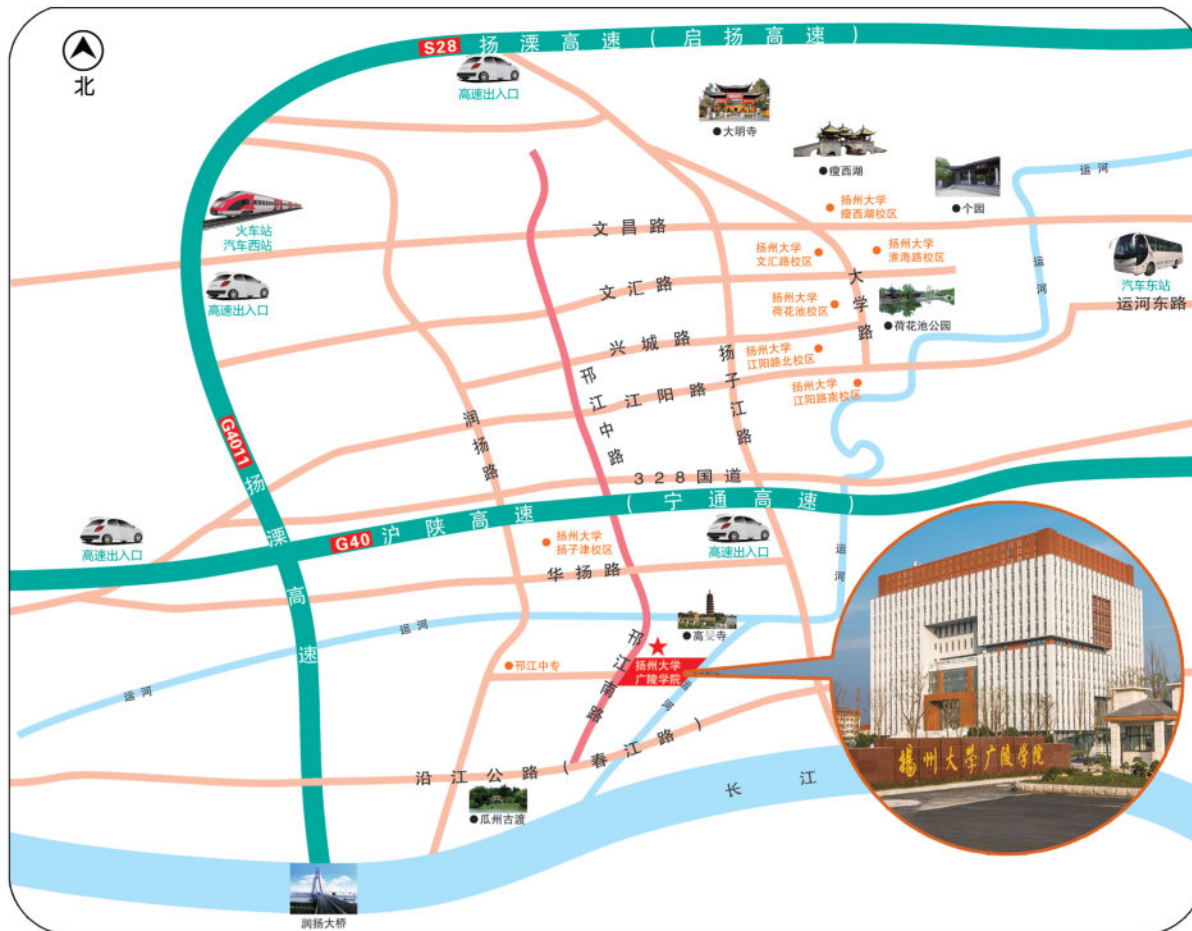
不参保意见征集单

不参加医保			
财务编号	姓名	不参加医保原因	家长签名

注：1. “财务编号”详见装有银行卡的信封袋。

2. 开学报到时，请将此单交所在系辅导员。

扬州汽车站、火车站、机场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校区交通指南



新生可通过自驾车、乘坐汽车、火车、飞机等方式来校报到。

1 自驾车

(导航地址输入：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新校区。报到当天，请服从学院统一指挥，到指定地点停车)

- 扬州东出口 → 扬子江南路 → 华扬西路 → 邗江南路 → 广陵学院新校区；
- 扬州西出口 → 文昌西路 → 站南路 → 扬力路 → 邗江南路 → 广陵学院新校区；
- 扬州北出口 → 扬子江北路 → 扬子江中路 → 328国道或华扬西路 → 邗江南路 → 广陵学院新校区；
- 扬州南出口 → 扬子江南路 → 华扬西路 → 邗江南路 → 广陵学院新校区；
- 扬州瓜洲出口 → 春江路 → 邗江南路 → 广陵学院新校区。

2 乘坐汽车

(1) 西部客运枢纽(汽车西站)

- ①从西部客运枢纽乘坐16路，至“邗江中专”站下车，同站换乘57路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站”下车，即到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南门。
- ②从西部客运枢纽乘坐22路，至“邗江中路南”站下车，同站换乘57路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站下车，即到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南门。
- ③从西部客运枢纽乘坐大学城专线，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站下车，即到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南门。

(2) 汽车东站

从汽车东站乘坐57路，至扬州大学广陵学院站下车，即到扬州大学广陵学院南门。

3 乘坐火车

乘车路线同“西部客运枢纽(汽车西站)”。

4 乘坐飞机

出机场后，乘机场大巴到扬州市区，再乘的士到邗江南路199号扬州大学广陵学院新校区。



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号



学院团委官方微信公众号



学院招生与就业办公室联系电话：

0514-87997337、87993999、87993666